

标段编号：2601-440311-04-05-734927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外环高速公路白花互通配套场地平整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16日

#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杨曦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	但远航：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位于龙华区观湖街道。县中规划海神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0 米，双回 4 车道，全长约 556 米。规划新腾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次十道，道路红线宽 30 米，双同 4 车道，全长约 516 米。规划新怡街西起五和大道，东至规划新腾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1 米，双向 2 车道，全长约 460 米。本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15956.41 万元。	369.66238(监理费用 254.162276 万元)	2025.2.7	深圳市龙华区

2	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	<p>项目位于民治街道北站片区，包含跨百通街和跨玉龙路两座连廊。其中，跨百通街连廊连接 16-01 地块超核绿芯项目二层和 16-09 商业地块建筑二层，连廊长度约 51 米，宽 10-58 米，政府投资建设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的连廊长度约 25 米，宽 10-12 米；跨玉龙路连廊连接 16-09 商业地块建筑二层和 20-04 住宅地块建筑二层，并通过梯道连接 20-03 地块规划公园(南园公园二期)，连廊长度约 80 米，宽 9 米，政府投资建设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的连廊长度约 64 米，宽 9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桥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3993.95 万元，其中建安费 3200.96 万元。</p>	251.982339 (监理费用 72.798182 万元)	2024.12.17	深圳市龙华区
3	龙岗管理局 2023 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p>本项目为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坂李大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等 4 个大中修工程。工程建设内容为:1. 边坡整治包括边坡清表，边坡采用支护锚杆格构梁加固，增设边坡检修道和护栏，增加截、排水沟排水系统，绿化挂网及交通疏解等;2. 道路维修包括现</p>	66.101	2023.12.11	深圳市龙岗区

		状路面及路基破损病害修复，拆除路面及重新沥青摊铺罩面，重新增设路面标线及交通疏解等。项目总投资 3256.73 万元。			
4	坪山区绿道 2 号线提升工程监理	本项目位于马峦街道，自坪山老围村至盐田，总长度 5.42 公里，道路宽度 2-4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危险边坡治理及绿化、景观提升工程等。工程总投资 2469.19 万元。	45.18	2023.7.21	深圳市坪山区
5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道路全长为 874m，范围为聚龙南路与兰田路交叉口至南中学堂环岛处。项目投资估算金额:959.5 万元。	46.8455（监理费 22.24 万元）	2023.8.29	深圳市坪山区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市政公用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1、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注册号:	44030110304441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法定代表人:	杨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75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2-11-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2-2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惠州分院(),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茂名分院(),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注销),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茂名分院(开业(存续))
备注: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管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环保咨询服务;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水污染防治服务; 海洋环境服务;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软件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物联网应用服务; 物联网技术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采购代理服务;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生态环境材料销售; 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 对外承包工程;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住房租赁;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软件外包服务; 集成电路设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导航终端制造; 软件销售; 导航终端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b>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b> 建设工程设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监理; 公路工程监理; 公路管理与养护; 建设工程施工; 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125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500	本地企业	法人股东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5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2、投标人《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扫描件



3、投标人拟派出项目总监执业资格注册证书（扫描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9月0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但远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5月28日

注册编号: 44024809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7月06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但远航

个人签名: 但远航

签名日期: 2026年3月13日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3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1日  
- 2026年09月07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但远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5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502017201716842



聘用企业: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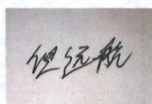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4-04-19至2027-04-1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但远航

签名日期: 2026年3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6年04月16日

# 重庆市高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 名：\_\_\_\_\_ 但远航 \_\_\_\_\_

性 别：\_\_\_\_\_ 男 \_\_\_\_\_

身份证号：\_\_\_\_\_ 500108198905285110 \_\_\_\_\_

资格名称：\_\_\_\_\_ 高级工程师 \_\_\_\_\_

专业名称：\_\_\_\_\_ 道路工程 \_\_\_\_\_

评审组织：\_\_\_\_\_ 重庆市工程技术中小企业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_\_\_\_\_

评审时间：\_\_\_\_\_ 2021年12月16日 \_\_\_\_\_

审批机关：\_\_\_\_\_ 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_\_\_\_\_

批准文号：\_\_\_\_\_ 渝职改办[2022] 24号 \_\_\_\_\_

批准时间：\_\_\_\_\_ 2022年01月25日 \_\_\_\_\_

编 号：\_\_\_\_\_ 202202368300 \_\_\_\_\_

查询网址：[http://ggfwrlsjj.cq.gov.cn/cqyj\\_sj\\_cw\\_positional\\_portal\\_vets/cert\\_query/index](http://ggfwrlsjj.cq.gov.cn/cqyj_sj_cw_positional_portal_vets/cert_query/index)

备 注：\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名：但远航

性别：男

身份证号：500108198905285110

证书编号：咨登2420250100044

专业一：公路

专业二：

执业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年01月02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5年01月02日



扫一扫查询  
证书有效性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名：但远航

身份证件号码：500108198905285110

性别：男

专业：交通运输工程

类别：公路工程



聘用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2214454004588

有效期至：2028年04月02日

个人签名：

发证机关(章)：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2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但远航

社保电脑号：806916753

身份证号码：5001081989052851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5013	12489.0	1998.24	999.12	1	12489	624.45	249.78	1	12489	62.45	12489	49.96	12489	99.91	24.98
2025	03	355013	12989.0	2078.24	1039.12	1	12989	649.45	259.78	1	12989	64.95	12989	51.96	12989	103.91	25.98
2025	04	355013	14144.0	2263.04	1131.52	1	14144	707.2	282.88	1	14144	70.72	14144	56.58	14144	113.15	28.29
2025	05	355013	12989.0	2078.24	1039.12	1	12989	649.45	259.78	1	12989	64.95	12989	51.96	12989	103.91	25.98
2025	06	355013	12989.0	2078.24	1039.12	1	12989	649.45	259.78	1	12989	64.95	12989	51.96	12989	103.91	25.98
2025	07	355013	15439.0	2470.24	1235.12	1	15439	771.95	308.78	1	15439	77.2	15439	61.76	15439	123.51	30.88
2025	08	355013	11739.0	1878.24	939.12	1	11739	586.95	234.78	1	11739	58.7	11739	46.96	11739	93.91	23.48
2025	09	355013	15089.0	2414.24	1207.12	1	15089	754.45	301.78	1	15089	75.45	15089	51.96	15089	120.71	30.18
2025	10	355013	14989.0	2398.24	1199.12	1	14989	749.45	299.78	1	14989	74.95	14989	50.96	14989	119.91	29.98
2025	11	355013	15189.0	2430.24	1215.12	1	15189	759.45	303.78	1	15189	75.95	15189	50.76	15189	121.51	30.38
2025	12	355013	16749.0	2679.84	1339.92	1	16749	837.45	334.98	1	16749	83.75	16749	67.0	16749	133.99	33.5
2026	01	355013	20089.0	3214.24	1607.12	1	20089	1205.34	401.78	1	20089	100.45	20089	80.36	20089	160.71	40.18
2026	02	355013	13689.0	2190.24	1095.12	1	13689	821.34	273.78	1	13689	68.45	13689	51.76	13689	109.51	27.38
合计			30171.52	5085.76	2542.56		9766.38	3771.44			942.92			751.34		508.51	377.1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5b74139e7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55013  
 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4、业绩证明材料

##### 4.1.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编号: SZ202409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5]工程咨询-5

##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

合同名称: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  
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乙 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

2025 年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位于龙华区观湖街道。其中规划海神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0 米，双向 4 车道，全长约 556 米。规划新腾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次干道，道路红线宽 30 米，双向 4 车道，全长约 516 米。规划新怡街西起五和大道，东至规划新腾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1 米，双向 2 车道，全长约 460 米。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岩土工程、绿化工程及管线迁改工程等。  
本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15956.41 万元（不计征地拆迁补偿费用），其中工程建设费约

13053.59 万元（规划海神路建设费为 2995.21 万元，规划新腾路建设费为 6939.42 万元，规划新怡街建设费为 3118.96 万元）。

4. 建设内容：本次招标内容为项目咨询与工程监理一体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项目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工作。

（2）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3）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

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电力迁改公变部分）。

(4)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

(5)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工程投资额：项目总投资暂估约 15956.41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 其他：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 项目策划阶段
- 可行性研究阶段
- 工程规划阶段
- 勘察与设计阶段
- 招标与采购阶段
-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 运营管理阶段
- 其他：  /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如有），详见以下勾选项。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报批报建管理
- 设计管理
-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 进度管理
- 投资管理
- 工程技术管理

- 工程结（决）算管理
- 档案与信息管理的
- BIM管理
-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 现场施工管理
-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 其他：\_\_\_\_\_ / \_\_\_\_\_。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 专业咨询服务：

- 项目建议书编制
-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规划咨询
- 设计任务书编制
- 环境影响评估
- 节能评估
- 交通评估
- 其他工作：\_\_\_\_\_ / \_\_\_\_\_。

####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共同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号：20201002044000000334，联系电话：13828863336，电子邮箱：11920791@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唐伟，身份证号码：460100196601160316，联系电话：18123855670，电子邮箱：tw@gzitsi.com.cn，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姓名：谢贞明，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联系电话：13713743876，电子邮箱：361805220@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但远航，身份证号码：500108198905285110，注册证书号：00614917，联系电话：18523074528，电子邮箱：349069123@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如实填写）\_\_\_\_\_。

##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玖万陆仟陆佰贰拾叁元捌角(¥：3696623.8)。包括：

- 项目管理服务费：955001.04元，中标下浮率：20%；
- 工程监理服务费：2541622.76元，中标下浮率：11%；
-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元，中标下浮率：\_\_\_\_\_%；
- 暂列金：200000.00元，其中奖金：\_\_\_\_\_元
- 其他：\_\_\_\_\_。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甲方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结决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结决算完成。本工程计划开竣工日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_\_\_\_\_。

##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_02\_月\_07\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3栋4楼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油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1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及送履约评价结果)：18028717605

电 话：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

电子信箱：

传 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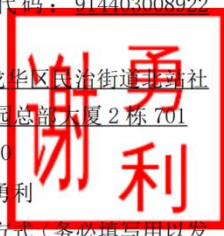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 号：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0039290303005303809



## 4.2. 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

工程编号：SZ202422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4]工程咨询-14

#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

合同名称：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全过程  
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主体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 项目位于民治街道北站片区,包含跨百通街和跨玉龙路两座连廊。其中,跨百通街连廊连接 16-01 地块超核绿芯项目二层和 16-09 商业地块建筑二层,连廊长度约 51 米,宽 10-58 米,政府投资建设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的连廊长度约 25 米,宽 10-12 米;跨玉龙路连廊连接 16-09 商业地块建筑二层和 20-04 住宅地块建筑二层,并通过梯道连接 20-03 地块规划公园(南园公园二期),连廊长度约 80 米,宽 9 米,政府投资建设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的连廊长度约 64 米,宽 9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桥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3993.95 万元,其中建安费 3200.96 万元。

4. 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桥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

5.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投资暂估约 3993.95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 资金性质: 政府投资 100% 国有资金\_\_\_\_% 其他\_\_\_\_%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 项目策划阶段
- 可行性研究阶段
- 工程规划阶段

- 勘察与设计阶段
- 招标与采购阶段
-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 运营管理阶段
- 其他： /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如有），详见以下勾选项。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报批报建管理
- 设计管理
-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 进度管理
- 投资管理
- 工程技术管理
- 工程结（决）算管理
- 档案与信息管理
- BIM管理
-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 现场施工管理
-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其他：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信息管理（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公变电部分管线迁改工程）。

3. 工程设计：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全过程设计：包含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BIM技术应用及相关工作。协助业主进行全程可视化交流服务，重点难点节点展示及深化设计复核等工作，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最终工作内容以招标文件和设计合同为准。

其中绿色建筑内容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二星级以上（含二星级）或深圳市银级以上（含

电子邮箱: 390567850@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2;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肖锦江, 身份证号码: 440111197903313314, 注册证书号: 44013752, 联系电话: 18925159195, 电子邮箱: /,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1。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 (如实填写) \_\_\_\_\_。

##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伍拾壹万玖仟捌佰贰拾叁元叁角玖分(¥: 2519823.39 元)。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 371100.8 元, 中标下浮率: / %;

工程监理服务费: 727981.82 元, 中标下浮率: 10 %;

工程设计服务费: 1420740.77 元, 中标下浮率: 10 %; 其中可行性研究费用 8.991288 万元(已下浮), 基本设计费 108.740460 万元(已下浮), 竣工图编制费 8.699237 万元(已下浮), BIM 技术应用费 15.643092 万元(已下浮)。

专业咨询服务费: \_\_\_\_\_ 元, 中标下浮率: \_\_\_\_\_ %;

暂列金: \_\_\_\_\_ 元, 其中奖金: \_\_\_\_\_ 元

其他: \_\_\_\_\_。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甲方确认的结果为准, 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 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 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 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结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结算完成。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工程设计服务期: 设计工期 120 日历天(各阶段具体开始时间以招标人正式发出要求为准)。

4. 专业咨询服务期: \_\_\_\_\_。

##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

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17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3栋4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93409E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巍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13590412957

委托代理人：江星星

电 话：18938021292

传 真：/

电子信箱：jiangxingxing@crland.com.cn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44250100003400003179-0001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  
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  
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1

邮政编码：518110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  
评价结果）：18028717605

委托代理人：/

电 话：2519308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 号：758857936213

附件二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

标段编号：2409-440309-04-01-925704001001

标段名称：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251.982339万元

中标工期（天）：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10-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2-09
---	---

查验码：JY2024112646367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zzy.com/jyfw/zbtz.html>

## 附件五 联合体投标协议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主体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承担工作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项目管理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联合体成员 1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工作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公变电部分管线迁改工程）。工程设计：包含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BIM 技术应用及相关工作。协助业主进行全程可视化交流服务，重点难点节点展示及深化设计复核等工作，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最终工作内容以招标文件和设计合同为准。专项工程技术咨询：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项目工程监理、设计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工程监理、工程设计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  
监理服务项目监理合同**

委托人（甲方）：\_\_\_\_\_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_\_\_\_\_

负责人：\_\_\_\_\_吴泽森\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李泽彬、李旺\_\_\_\_\_

联系方式：\_\_\_\_\_28922699、28922616\_\_\_\_\_

通讯地址：\_\_\_\_\_深圳市龙岗区建设路龙岗交通运输局 1 号楼\_\_\_\_\_

电 话：\_\_\_\_\_0755-28922895\_\_\_\_\_ 传真：\_\_\_\_\_0755-28922823\_\_\_\_\_

电子信箱：\_\_\_\_\_1039479982@qq.com\_\_\_\_\_

监理人（乙方）：\_\_\_\_\_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谢勇利\_\_\_\_\_

资质等级：\_\_\_\_\_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_\_\_\_\_

证书编号：\_\_\_\_\_E244066678\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张利明\_\_\_\_\_

联系方式：\_\_\_\_\_18974750176\_\_\_\_\_

通讯地址：\_\_\_\_\_深圳市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  
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_\_\_\_\_

电 话：\_\_\_\_\_0755- 25193098\_\_\_\_\_ 传真：\_\_\_\_\_0755- 28180568\_\_\_\_\_

电子信箱：\_\_\_\_\_master@ctdri.com\_\_\_\_\_

# 工程监理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

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通过自行采购的方式确定乙方为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的监理服务中标人，根据监理服务项目范围，现将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项目监理任务委托给乙方实施，为明确权利与义务，遵守平等、自觉、公平、诚信原则，就此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如下：

## 第一条 工程概述及监理服务范围

### （一）工程概述

1. 工程名称：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等 4 个大中修工程。工程建设内容为：1. 边坡整治包括边坡清表，边坡采用支护锚杆格构梁加固，增设边坡检修道和护栏，增加截、排水沟排水系统，绿化挂网及交通疏解等；2. 道路维修包括现状路面及路基破损病害修复，拆除路面及重新沥青摊铺罩面，重新增设路面标线及交通疏解等。

4. 工程监理服务费预算 94.43 万元，其中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772.65 万元，建安工程费 611.31 万元，工程监理费 20.36 万元；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887.95 万元，建安工程费 714.80 万元，工程监理费 23.30 万元，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904.07 万元，建安工程费 765.6654 万元，工程监理费 24.71 万元，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962.06 万元，建安工程费 808.9446 万元，工程监理费 26.06 万元。

### （二）工程监理范围及监理服务阶段

1.经双方协商,委托人委托监理人对承包单位在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与协调、风险管理、现场安全及文明管理等方面,代表甲方对本工程施工阶段和工程保修阶段实施监督与管理。对本工程下列阶段实行监理:

建设前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前期阶段、施工阶段、工程保修阶段

其他: \_\_\_\_\_ / \_\_\_\_\_

2.本项目工作内容为开展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坂李大道K2+600~K2+800右侧边坡整治工程、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项目全过程的工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以项目需求为准)。

工程监理服务包括道路设施养护工程施工阶段监理和保修阶段监理两个部分,具体包括:

2.1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7天前报甲方。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2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甲方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2.3参加由甲方主持的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2.4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2.5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2.6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配备情况;

2.7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2.8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若有);

2.9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2.10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2.11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2.12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查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2.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 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 并报甲方审核、批准;

2.14 在巡视、旁站和检查、验收过程中, 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 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甲方;

2.15 经甲方同意, 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2.16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2.17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2.18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 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协议争议等事项;

2.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 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20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2.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中有关工程变更部分的工程数量, 并报甲方;

2.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甲方;

2.23 其他与工程监理服务相关的工作及其他一切事务。

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但至少应提前 7 天通知乙方, 并对乙方已完成工作进行核实; 对甲方提出的与本工程有关但本项目服务范围未列明的工作内容,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异议, 甲方仍要求乙方执行的, 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 予以无条件执行, 所发生的费用, 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乙方未提出异议的, 相关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 **第二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2 工程监理合同协议书。

2.3 本合同书专用条件。

2.4 招标文件及附件。

2.5 投标文件及附件。

2.6 监理服务通用条件。

2.7 监理委托函或中标通知书。

本工程为交通公用设施养护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取 1.0，工程复杂程度较复杂（II级）调整系数取 1.0，高程调整系数取 1.0。

4.1.2.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 5% 计取。

4.1.3. 监理费包括税金等乙方完成本招标项目施工监理所有工作、提供全套文件、后续服务等全部费用和一切明示及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除协议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1.4. 在协议实施期间，取费标准或计算方式均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调整；中标的下浮比例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 4.1.6 监理服务费

龙岗管理局 2023 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中标合同价为 661,010.00 元，其中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监理费 142,520.00 元；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监理费 163,100.00 元，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整工程监理费 172,970.00 元，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监理 182,420.00 元。

4.1.7 本合同监理服务费为暂定价 66.1010 万元（人民币：陆拾陆万壹仟零壹拾元整），项目监理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审核部门的造价咨询机构审定价为准，以审定的工程建安结算价为基数计取，但不得超过政府有关部门下达的计划金额或预算批复金额，且不得超过合同价。

前述合同价包括施工阶段监理费及保修阶段监理费。

#### 4.2 监理酬金的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四个项目分别支付各工程项目监理费金额的 30%（预付款）。

2. 具体四个工程项目分开独立支付，每月按各项目施工进度 80% 支付施工监理服务费，最高支付至各项目监理费金额的 80%。

3. 具体四个工程项目独立竣工验收并结算。各具体工程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且结算经政府审计部门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或甲方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部门审定后，支付至各项目审定监理费结算价款的 100%（支付最后一笔结算费用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结算价款 3% 的质保金银行保函原件，保函保证期限与保修期限一致），质保金银行保函作为保留金在保修期满后退回（不计利息）。费

6. 凡因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 合同未尽事宜及考核评价情况，可参考项目招标文件。

## 第十二条 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份数：贰份，其中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

合同副本份数：拾份，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肆份，市交通运输局备案贰份。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龙岗管理局(公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  
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公章)



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市  
分行水贝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758857936213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12月 1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 自行采购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在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组织的【龙岗管理局2023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自行采购招标中，按照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自行采购的定标原则，贵公司成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项目名称	采购金额	成交金额
XQBH20231200001	龙岗管理局2023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944,300.00	¥661,010.00

成交金额：陆拾陆万壹仟零壹拾元整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李泽彬，电话：13590159212），在本通知书发出后尽快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有弄虚作假，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 4.4. 坪山区绿道 2 号线提升工程监理

合同编号：PSCG20230366-SZ110

# 坪山区绿道 2 号线提升工程 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区绿道 2 号线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 建 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监 理 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2023年

## 坪山区绿道2号线提升工程监理合同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695597658H

法定代表人：吴仲兵

代建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788X3

法定代表人：揭选松

监理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鉴于：

1、监理人明确知悉代建监管人已将坪山区绿道2号线提升工程（下称“本项目”）委托给代建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与代建人签订了《坪山区绿道2号线提升工程全过程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20215-YL073，以下简称“代建合同”），监理人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接受代建人采购（招标）文件和代建工程监理技术要求的全部内容，代建人基于代建合同的约定及采购（招标）结果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3、代建人、监理人同意本合同涉及监理人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含监理人应向代建人支付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均由代建监管人在进度款审批、支付中进行扣除。

基于上述情况，代建监管人、代建人、监理人三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就代建人委托监理人为下述工程项目提供监理服务的相关事宜，经友好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委托事项及工程概况

代建人委托监理人为下述工程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工程名称：坪山区绿道2号线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马峦街道，自坪山老围村至盐田，总长度5.42公里，道路宽度2-4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危险边坡治理及绿化、景观提升工程等。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工程投资额：2469.19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第二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 本合同附件；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8)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代建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监理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本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7月20日

本合同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④施工准备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⑤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7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止，共 271 日历天，其中竣工初验要求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要求在 2024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该工期为暂定时间，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⑥保修阶段：自 2024 年 4 月 16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⑦设备监造：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⑧其他服务：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 第二条 酬金计取

### 11、支付监理费

监理酬金总额按以下方式计取，相关原则如下：

#### （1）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 ①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按工程概算批复的建安工程费用分档定额计费；若签订合同时无批复概算，则以计划立项的总投资额作为计费额。本工程监理酬金计费额为 2469.19 万元。

##### ②监理酬金基准价

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规定，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

监理酬金基准价 = 施工监理酬金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高度调整系数 = 58.750188 万元

##### ③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施工阶段的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 -26.76012 %。

##### ④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  
43.02857万元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工程监理及其相关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自备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保险、税费和利润等全部费用,除非上述费用在合同中另有说明。代建人仅向监理人提供临时办公用房,除此之外的其它设施均由监理人自行负责,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监理酬金的合同价和结算价均按工程概算批复的建安工程费用为计费额计算的监理酬金做为控制上限。结算时,以批复的工程概算建安工程费用为计费额,根据①-④所述原则重新计算,结算金额不超过项目概算批复的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以代建监管人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计,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2) 保修阶段监理酬金

保修阶段监理酬金为2.15143万元。

12、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

(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方式:

①预付款的支付: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②期中付款(按以下选定的一种方式执行):

■第一种:每季度支付上一季度监理费,期中付款监理酬金金额=代建监管人批复的上一季度工程施工产值总额×监理合同计费费率×80%,期中付款包括监理基本酬金和监理绩效酬金。监理基本酬金=期中付款监理酬金×70%,监理绩效酬金=期中付款监理酬金×30%。累计支付至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85%时暂停支付。

□第二种:每季度支付上一季度监理费,期中付款额=(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预付款)÷(施工阶段监理期限持续时间÷90)×80%=【】万元。期中付款包括监理基本酬金和监理绩效酬金。监理基本酬金=期中付款监理酬金×70%,

4.5.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合同编号：YHSG-2023-0001  
主办人： 日期：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合同备案章  
合同编号（甲方）： \_\_\_\_\_  
合同编号（乙方）： \_\_\_\_\_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项目类型： 全过程咨询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8.29.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_\_\_\_\_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李森\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温华立\_\_\_\_\_

通讯地址：\_\_\_\_\_深圳市龙岗区深汕路 618 号\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受托人（乙方）：\_\_\_\_\_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谢勇利\_\_\_\_\_

资质等级：\_\_\_\_\_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_\_\_\_\_

证书编号：\_\_\_\_\_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资质（A244015940）、市政公用工程\_\_\_\_\_

\_\_\_\_\_监理甲级资质（E244066678）\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应聘\_\_\_\_\_

通讯地址：\_\_\_\_\_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 号公路大厦\_\_\_\_\_

电 话：\_\_\_\_\_13510296771\_\_\_\_\_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2024.10.10

## 第一部分 协议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2.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项目规模：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道路全长为 874m，范围为聚龙南路与兰田路交叉路口至南中学堂环岛处。

4. 项目投资估算金额：959.5 万元。

5.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

###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为：

前期咨询和施工图设计、工程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1. 项目目标：完成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的前期咨询和施工图设计、工程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人委托的其他专业咨询服务，确保在 2023 年内按照

计划完成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的大中修施工，保障提供兰田路高效、安全的交通运行环境。

验收目标：施工图设计、工程监理（质量、安全、施工、投资、环保等）、全过程造价咨询等文件通过招标方审核，月度及年施工图设计、工程监理（质量、安全、施工、投资、环保等）、全过程造价咨询等文件通过招标方审核，月度及年终考核达到招标方要求。最终考核达到招标方要求。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施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开始始计至项目竣工验收并结算。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 五、服务费用

本项目下浮率为/%，合同总价为包干总价，即人民币(¥ 468,455.00)人

民币肆拾陆万捌仟肆佰伍拾伍元整（含税价）。其中：

1. 前期咨询和施工图设计费用：（¥ 169,955.00）人民币壹拾陆万玖仟玖佰伍拾伍元整；

2. 工程监理费用：（¥ 222,400.00）人民币贰拾贰万贰仟肆佰元整；

3.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 76,100.00）人民币柒万陆仟壹佰元整；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34，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090205100318 号，联系电话：18028717506。

前期咨询项目负责人：谢永毅，身份证号码：440982198402081432，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工程副高、2203001079000，联系电话：15889621551。

工程设计项目负责人：谢永毅，身份证号码：440982198402081432，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工程副高、2203001079000，联系电话：15889621551。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谢贞明，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造】11224400014558，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650 号，联系电话：13713743876。

总监理工程师：肖锦江，身份证号码：440111197903313314，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监理工程师 00383286，职称、证书号：城市轨道交通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字第 1801001013148 号，联系电话：18925159195。

(本页为合同盖章页，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受托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二、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深圳外环高速公路白花互通配套场地平整工程监理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 本项目合同履行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4)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 (15)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 (16) 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6 年 3 月 16 日

承诺书附件 1:

##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白花互通配套场地平整工程
标段名称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白花互通配套场地平整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3 月 16 日</p>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6 年 3 月 16 日</p>

承诺书附件 2:

##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3月16日



承诺书附件 3: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名	但远航		性别	男	年龄	37
职务	职员		职称	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	学历	硕士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108198905285110	手机号码	18523074528
参加工作时间	14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9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44024809、 一级注册建造师：粤 1502017201716842、 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202202368300、 注册咨询工程师：咨登 242025010004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建[造]12214454004588			
近 3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位于龙华区观湖街道。县中规划海神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0 米，双回 4 车道，全长约 556 米。规划新腾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次十道，道路红线宽 30 米，双向 4 车道，全长约 516 米。规划新怡街西起五和大道，东至规划新腾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1 米，双向 2 车道，全长约 460 米。本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15956.41 万元。		2025.2.7	2025.5.21	在建	

<p>龙岗管理局 2023年大中修 工程监理服务 项目</p>	<p>本项目位于马峦街道，自坪山老围村至盐田，总长度5.42公里，道路宽度2-4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危险边坡治理及绿化、景观提升工程等。工程总投资2469.19万元。</p>	<p>2023.12.11</p>	<p>2024.3.11~ 2024.12.10</p>	<p>已完工</p>	
<p>2024年新一轮 道路设施日常 养护项目全过 程技术咨询1 标(福田标)</p>	<p>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辖区范围内的道路(含城市道路和公路)设施独立巡查,路产路权保护巡查,每日对路政许可施工点不低于一次许可巡查,发现超范围占道、涉路施工围挡及信息公示不规范等问题,及时通知责任单位整改并上报巡检情况:发现道路偷挖、违规侵占、超期超范围占挖等路政违法行为,及时制止违法行为并上报违法信息,现场固定违法证据,防止违法行为扩大,直至移交执法部门查办,完成道路、桥梁、隧道小修工程、道路挖掘修复工程设计,并协助日常养护过程管理。同时提供养护项目维修计划及专业实施方案制定,并协助开展道路挖掘修复面积核算、日常养护作业验收、</p>	<p>2024.2.4</p>	<p>2024.2.4 ~ 2025.2.3</p>	<p>已完工</p>	<p>项目负 责人更 换时间: 2024年2 月27日</p>

	履约考核等工作。				
2024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术咨询1标（福田标）（2025年）	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辖区范围内的道路（含城市道路和公路）设施独立巡查，路产路权保护巡查，每日对路政许可施工点不低于一次许可巡查，发现超范围占道、涉路施工围挡及信息公示不规范等问题，及时通知责任单位整改并上报巡检情况；发现道路偷挖、违规侵占、超期超范围占挖等路政违法行为，及时制止违法行为并上报违法信息，现场固定违法证据，防止违法行为扩大，直至移交执法部门查办，完成道路、桥梁、隧道小修工程、道路挖掘修复工程设计，并协助日常养护过程管理。同时提供养护项目维修计划及专业实施方案制定，并协助开展道路挖掘修复面积核算、日常养护作业验收、履约考核等工作。	2024.12.30	2025.2.4 ~ 2026.2.3	已完工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 硕士学位证书



EVERYTHING

但远航，男，1989年5月28日生，  
已完成 建筑与土木工程 硕士学位培  
养计划，经重庆交通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  
授予 工程 硕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1061832019120070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9月0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但远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5月28日

注册编号: 44024809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7月06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但远航

个人签名: 但远航

签名日期: 2026年3月13日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3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1日  
- 2026年09月07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但远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5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502017201716842



聘用企业: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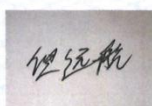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4-04-19至2027-04-1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但远航

签名日期: 2026年3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 重庆市高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名：\_\_\_\_\_ 但远航 \_\_\_\_\_

性别：\_\_\_\_\_ 男 \_\_\_\_\_

身份证号：\_\_\_\_\_ 500108198905285110 \_\_\_\_\_

资格名称：\_\_\_\_\_ 高级工程师 \_\_\_\_\_

专业名称：\_\_\_\_\_ 道路工程 \_\_\_\_\_

评审组织：\_\_\_\_\_ 重庆市工程技术中小企业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_\_\_\_\_

评审时间：\_\_\_\_\_ 2021年12月16日 \_\_\_\_\_

审批机关：\_\_\_\_\_ 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_\_\_\_\_

批准文号：\_\_\_\_\_ 渝职改办[2022] 24号 \_\_\_\_\_

批准时间：\_\_\_\_\_ 2022年01月25日 \_\_\_\_\_

编号：\_\_\_\_\_ 202202368300 \_\_\_\_\_

查询网址：[http://ggfwrlsjj.cq.gov.cn/cqyj\\_srcw\\_positional\\_portal\\_vets/certificate/index](http://ggfwrlsjj.cq.gov.cn/cqyj_srcw_positional_portal_vets/certificate/index)

备注：\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名：但远航

性别：男

身份证号：500108198905285110

证书编号：咨登2420250100044

专业一：公路

专业二：

执业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年01月02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5年01月02日



扫一扫查询  
证书有效性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名：但远航

身份证件号码：500108198905285110

性别：男

专业：交通运输工程

类别：公路工程



聘用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2214454004588

有效期至：2028年04月02日

个人签名：

发证机关(章)：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2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但远航

社保电脑号：806916753

身份证号码：5001081989052851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5013	12489.0	1998.24	999.12	1	12489	624.45	249.78	1	12489	62.45	12489	49.96	12489	99.91	24.98
2025	03	355013	12989.0	2078.24	1039.12	1	12989	649.45	259.78	1	12989	64.95	12989	51.96	12989	103.91	25.98
2025	04	355013	14144.0	2263.04	1131.52	1	14144	707.2	282.88	1	14144	70.72	14144	56.58	14144	113.15	28.29
2025	05	355013	12989.0	2078.24	1039.12	1	12989	649.45	259.78	1	12989	64.95	12989	51.96	12989	103.91	25.98
2025	06	355013	12989.0	2078.24	1039.12	1	12989	649.45	259.78	1	12989	64.95	12989	51.96	12989	103.91	25.98
2025	07	355013	15439.0	2470.24	1235.12	1	15439	771.95	308.78	1	15439	77.2	15439	61.76	15439	123.51	30.88
2025	08	355013	11739.0	1878.24	939.12	1	11739	586.95	234.78	1	11739	58.7	11739	46.96	11739	93.91	23.48
2025	09	355013	15089.0	2414.24	1207.12	1	15089	754.45	301.78	1	15089	75.45	15089	59.96	15089	120.71	30.18
2025	10	355013	14989.0	2398.24	1199.12	1	14989	749.45	299.78	1	14989	74.95	14989	59.96	14989	119.91	29.98
2025	11	355013	15189.0	2430.24	1215.12	1	15189	759.45	303.78	1	15189	75.95	15189	60.76	15189	121.51	30.38
2025	12	355013	16749.0	2679.84	1339.92	1	16749	837.45	334.98	1	16749	83.75	16749	67.0	16749	133.99	33.5
2026	01	355013	20089.0	3214.24	1607.12	1	20089	1205.34	401.78	1	20089	100.45	20089	80.36	20089	160.71	40.18
2026	02	355013	13689.0	2190.24	1095.12	1	13689	821.34	273.78	1	13689	68.45	13689	51.76	13689	109.51	27.38
合计			30171.52	5085.76	2543.76		9766.38	3771.44			942.92			751.31	7508.51		377.1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5b74139e7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编号: SZ202409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5]工程咨询-5

##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

合同名称: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  
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乙 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

2025 年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位于龙华区观湖街道。其中规划海神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0 米，双向 4 车道，全长约 556 米。规划新腾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次干道，道路红线宽 30 米，双向 4 车道，全长约 516 米。规划新怡街西起五和大道，东至规划新腾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1 米，双向 2 车道，全长约 460 米。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岩土工程、绿化工程及管线迁改工程等。

本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15956.41 万元（不计征地拆迁补偿费用）；其中工程建设费约 13053.59 万元（规划海神路建设费为 2995.21 万元，规划新腾路建设费为 6939.42 万元，规划新怡街建设费为 3118.96 万元）。

4. 建设内容：本次招标内容为项目咨询与工程监理一体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项目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工作。

（2）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3）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

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电力迁改公变电部分）。

(4)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

(5)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工程投资额：项目总投资暂估约 15956.41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 其他：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 项目策划阶段
- 可行性研究阶段
- 工程规划阶段
- 勘察与设计阶段
- 招标与采购阶段
-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 运营管理阶段
- 其他：  /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如有），详见以下勾选项。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报批报建管理
- 设计管理
-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 进度管理
- 投资管理
- 工程技术管理

- 工程结（决）算管理
- 档案与信息管理的
- BIM管理
-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 现场施工管理
-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 其他：\_\_\_\_\_ / \_\_\_\_\_。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 专业咨询服务：

- 项目建议书编制
-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规划咨询
- 设计任务书编制
- 环境影响评估
- 节能评估
- 交通评估
- 其他工作：\_\_\_\_\_ / \_\_\_\_\_。

####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共同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号：20201002044000000334，联系电话：13828863336，电子邮箱：11920791@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唐伟，身份证号码：460100196601160316，联系电话：18123855670，电子邮箱：tw@gzitsi.com.cn，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姓名：谢贞明，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联系电话：13713743876，电子邮箱：361805220@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但远航，身份证号码：500108198905285110，注册证书号：00614917，联系电话：18523074528，电子邮箱：349069123@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其他主要负责人：（如头填写）\_\_\_\_\_。

##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玖万陆仟陆佰贰拾叁元捌角(¥：3696623.8)。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955001.04元，中标下浮率：20%；

工程监理服务费：2541622.76元，中标下浮率：11%；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元，中标下浮率：\_\_\_\_\_%；

暂列金：200000.00元，其中奖金：\_\_\_\_\_元

其他：\_\_\_\_\_。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甲方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结决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结决算完成。本工程计划开竣工日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_\_\_\_\_。

##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_02\_月\_07\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3栋4楼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油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1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及送履约评价结果)：18028717605

电 话：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

电子信箱：

传 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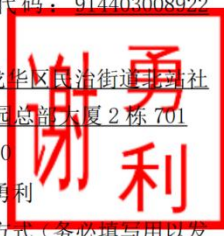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 号：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0039290303005303809





**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  
监理服务项目监理合同**

委托人（甲方）：\_\_\_\_\_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_\_\_\_\_

负责人：\_\_\_\_\_吴泽森\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李泽彬、李旺\_\_\_\_\_

联系方式：\_\_\_\_\_28922699、28922616\_\_\_\_\_

通讯地址：\_\_\_\_\_深圳市龙岗区建设路龙岗交通运输局 1 号楼\_\_\_\_\_

电 话：\_\_\_\_\_0755-28922895\_\_\_\_\_ 传真：\_\_\_\_\_0755-28922823\_\_\_\_\_

电子信箱：\_\_\_\_\_1039479982@qq.com\_\_\_\_\_

监理人（乙方）：\_\_\_\_\_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谢勇利\_\_\_\_\_

资质等级：\_\_\_\_\_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_\_\_\_\_

证书编号：\_\_\_\_\_E244066678\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张利明\_\_\_\_\_

联系方式：\_\_\_\_\_18974750176\_\_\_\_\_

通讯地址：\_\_\_\_\_深圳市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  
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_\_\_\_\_

电 话：\_\_\_\_\_0755- 25193098\_\_\_\_\_ 传真：\_\_\_\_\_0755- 28180568\_\_\_\_\_

电子信箱：\_\_\_\_\_master@ctdri.com\_\_\_\_\_

# 工程监理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

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通过自行采购的方式确定乙方为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的监理服务中标人，根据监理服务项目范围，现将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项目监理任务委托给乙方实施，为明确权利与义务，遵守平等、自觉、公平、诚信原则，就此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如下：

## 第一条 工程概述及监理服务范围

### （一）工程概述

1. 工程名称：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等 4 个大中修工程。工程建设内容为：1. 边坡整治包括边坡清表，边坡采用支护锚杆格构梁加固，增设边坡检修道和护栏，增加截、排水沟排水系统，绿化挂网及交通疏解等；2. 道路维修包括现状路面及路基破损病害修复，拆除路面及重新沥青摊铺罩面，重新增设路面标线及交通疏解等。

4. 工程监理服务费预算 94.43 万元，其中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772.65 万元，建安工程费 611.31 万元，工程监理费 20.36 万元；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887.95 万元，建安工程费 714.80 万元，工程监理费 23.30 万元，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904.07 万元，建安工程费 765.6654 万元，工程监理费 24.71 万元，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962.06 万元，建安工程费 808.9446 万元，工程监理费 26.06 万元。

### （二）工程监理范围及监理服务阶段

1.经双方协商,委托人委托监理人对承包单位在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与协调、风险管理、现场安全及文明管理等方面,代表甲方对本工程施工阶段和工程保修阶段实施监督与管理。对本工程下列阶段实行监理:

建设前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前期阶段、施工阶段、工程保修阶段

其他: \_\_\_\_\_ / \_\_\_\_\_

2.本项目工作内容为开展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坂李大道K2+600~K2+800右侧边坡整治工程、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项目全过程的工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以项目需求为准)。

工程监理服务包括道路设施养护工程施工阶段监理和保修阶段监理两个部分,具体包括:

2.1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7天前报甲方。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2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甲方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2.3参加由甲方主持的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2.4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2.5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2.6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配备情况;

2.7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2.8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若有);

2.9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2.10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2.11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2.12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查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2.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 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 并报甲方审核、批准;

2.14 在巡视、旁站和检查、验收过程中, 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 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甲方;

2.15 经甲方同意, 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2.16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2.17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2.18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 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协议争议等事项;

2.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 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20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2.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中有关工程变更部分的工程数量, 并报甲方;

2.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甲方;

2.23 其他与工程监理服务相关的工作及其他一切事务。

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但至少应提前 7 天通知乙方, 并对乙方已完成工作进行核实; 对甲方提出的与本工程有关但本项目服务范围未列明的工作内容,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异议, 甲方仍要求乙方执行的, 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 予以无条件执行, 所发生的费用, 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乙方未提出异议的, 相关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 **第二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2 工程监理合同协议书。

2.3 本合同书专用条件。

2.4 招标文件及附件。

2.5 投标文件及附件。

2.6 监理服务通用条件。

2.7 监理委托函或中标通知书。

本工程为交通公用设施养护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取 1.0，工程复杂程度较复杂（II级）调整系数取 1.0，高程调整系数取 1.0。

4.1.2.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 5% 计取。

4.1.3. 监理费包括税金等乙方完成本招标项目施工监理所有工作、提供全套文件、后续服务等全部费用和一切明示及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除协议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1.4. 在协议实施期间，取费标准或计算方式均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调整；中标的下浮比例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4.1.6 监理服务费

龙岗管理局 2023 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中标合同价为 661,010.00 元，其中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监理费 142,520.00 元；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监理费 163,100.00 元，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整工程监理费 172,970.00 元，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监理 182,420.00 元。

4.1.7 本合同监理服务费为暂定价 66.1010 万元（人民币：陆拾陆万壹仟零壹拾元整），项目监理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审核部门的造价咨询机构审定价为准，以审定的工程建安结算价为基数计取，但不得超过政府有关部门下达的计划金额或预算批复金额，且不得超过合同价。

前述合同价包括施工阶段监理费及保修阶段监理费。

#### 4.2 监理酬金的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四个项目分别支付各工程项目监理费金额的 30%（预付款）。

2. 具体四个工程项目分开独立支付，每月按各项目施工进度 80% 支付施工监理服务费，最高支付至各项目监理费金额的 80%。

3. 具体四个工程项目独立竣工验收并结算。各具体工程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且结算经政府审计部门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或甲方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部门审定后，支付至各项目审定监理费结算价款的 100%（支付最后一笔结算费用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结算价款 3% 的质保金银行保函原件，保函保证期限与保修期限一致），质保金银行保函作为保留金在保修期满后退回（不计利息）。费

6. 凡因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 合同未尽事宜及考核评价情况，可参考项目招标文件。

## 第十二条 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份数：贰份，其中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

合同副本份数：拾份，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肆份，市交通运输局备案贰份。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龙岗管理局 (公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  
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 (公章)



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市  
分行水贝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758857936213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12月 1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 自行采购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在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组织的【龙岗管理局2023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自行采购招标中，按照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自行采购的定标原则，贵公司成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项目名称	采购金额	成交金额
XQBH20231200001	龙岗管理局2023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944,300.00	¥661,010.00

成交金额：陆拾陆万壹仟零壹拾元整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李泽彬，电话：13590159212），在本通知书发出后尽快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有弄虚作假，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项目履约评价表

编号:

项目名称	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		
业主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联系方式	0755-28922895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等 4 个大中修工程。工程建设内容为: 1. 边坡整治包括边坡清表, 边坡采用支护锚杆格构梁加固, 增设边坡检修道和护栏, 增加截、排水沟排水系统, 绿化挂网及交通疏解等; 2. 道路维修包括现状路面及路基破损病害修复, 拆除路面及重新沥青摊铺罩面, 重新增设路面标线及交通疏解等。		
项目开始时间	2024 年 3 月	项目结束时间	2024 年 12 月
质量评价	优秀	履约评价	优秀
参加项目人员	项目总监、总监代表: <u>但远航、张利明</u> 项目监理工程师: 杜添、李建立、卿辉华、岑建勇、黄优珂、唐祖龙 监理员: 黄道辉、钟明均、叶陈青、王云路		
项目评价	该项目由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履约情况优秀。  业主单位: (盖章) 日期: 2024 年 12 月 16 日		

3、2024 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术咨询 1 标(福田标)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深交福田局2024 年0020

2024 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  
全过程技术咨询 1 标 (福田标)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2024 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  
术咨询 1 标 (福田标)

项目地点：深圳市

委 托 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咨 询 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2 月

##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全过程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_\_\_\_\_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_\_\_\_\_

单位负责人：\_\_\_\_\_ 李波 \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田泉、陈丽 \_\_\_\_\_

联系方式：\_\_\_\_\_ 83707377 \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深圳市福田新沙街 5 号 \_\_\_\_\_

电 话：\_\_\_\_\_ / \_\_\_\_\_ 传真：\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咨询人（乙方一）：\_\_\_\_\_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单位）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 0300 8922 2089 2R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谢勇利 \_\_\_\_\_

资质等级：\_\_\_\_\_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_\_\_\_\_

资质证书编号：\_\_\_\_\_ A244015940 \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王忠利 \_\_\_\_\_

联系方式：\_\_\_\_\_ 19865337055 \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 号怡泰中心 C 座公路大厦 \_\_\_\_\_

电 话：\_\_\_\_\_ / \_\_\_\_\_ 传真：\_\_\_\_\_ 0755-28180568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咨询人（乙方二）：\_\_\_\_\_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 0300 3120 3308 XX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陈宁 \_\_\_\_\_

#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全过程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咨询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4 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术咨询 1 标（福田标） 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本项目概述及技术咨询服务范围

1、项目名称：2024 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术咨询 1 标（福田标）  
2、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项目技术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辖区范围内的道路（含城市道路和公路）设施独立巡查，路产路权保护巡查，每日对路政许可施工点不低于一次许可巡查，发现超范围占道、涉路施工围挡及信息公示不规范等问题，及时通知责任单位整改并上报巡检情况；发现道路偷挖、违规侵占、超期超范围占挖等路政违法行为，及时制止违法行为并上报违法信息，现场固定违法证据，防止违法行为扩大，直至移交执法部门查办。完成道路、桥梁、隧道小修工程、道路挖掘修复工程设计，并协助日常养护过程管理。同时提供养护项目维修计划及专业实施方案制定，并协助开展道路挖掘修复面积核算、日常养护作业验收、履约考核等工作，为养护管理部门提供技术支持及全过程技术管家式服务。

本次招标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 1 年 1 签，每年的咨询合同期限满后，甲方可根据乙方前一年的合同履行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续签合同。

## 第二条 服务内容

### 1、技术咨询服务：

- (1) 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及技术管家服务，结合辖区内道路设施特点编制养护年度计划。
- (2) 开展技术巡查，针对设计不规范、设置不合理的道路设施问题提出处置建议，制定专项技术方案。
- (3) 负责小修设计，出具的方案须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工程量、平面图、病害处置通用图等内容。
- (4) 协助甲方建立完整的道路、边坡挡墙、桥梁、隧道、地下通道等道路设施技术档案。
- (5) 负责养护项目现场监督管理，按标准、规范、规程相关规定对养护项目进行旁站。
- (6) 协助甲方对养护作业进行验收、履约考核等。

具体内容包含如下：

### 1.1 小修设计工作内容

- (1) 工程勘察（如有）；
- (2) 工程方案设计（如有）；
- (3) 初步设计及初步设计概算（如有）；
- (4) 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无养护合同单价时）；
- (5) 提供变更设计等相关后续服务；
- (6) 各项图纸绘制；

### 1.2 技术咨询内容

- (1) 协助编制年度养护计划
- (2) 协助编制小修工作计划
- (3) 编制小范围或慢行系统景观提升工作方案
- (4) 小修工程和抢修工程计量
- (5) 养护工程项目建议书编制（如有）；
- (6) 养护工作相关的必要的专题研究、技术论证工作；
- (7) 甲方委托的与小修设计工作有关的其它技术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设计、涉铁设计，防洪、环评、水保、地灾等各类评估报告，既有设施检测报告及设计所需要的其它专题研究等）；
- (8) 协助完成养护相关的各项审批、备案手续；

### 1.3 养护监督管理内容

- (1) 对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在质量、建设工期、建设资金使用和安全文明施工等施工阶段和工程保修阶段实施监督与管理；
- (2) 审核养护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
- (3) 督促、检查养护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协调甲方和养护单位之间的关系；
- (4) 审核养护单位或甲方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数量及质量；
- (5) 控制工程进度、质量和投资，督促、检查养护单位落实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 (6) 组织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签发工程付款凭证；
- (7) 负责施工现场签证；
- (8) 督促养护单位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 (9) 组织甲方和工程养护单位进行工程竣工初步验收；
- (10) 督促建设工程办理竣工验收及其备案手续；
- (11) 参加工程验收，审查工程结算。

年度巡查；

- (7) 路政类问题、综合案件专项巡查；
- (8) 重要活动保障等；
- (9) 甲方要求的其他专项巡查。

### 3.5 工作成果

- (1) 日常巡查数据上报：巡查单位应按管理要求与管理平台做数据对接，数据能达到监督考核与《深圳市道路设施智慧巡查技术指引》要求，包含但不限于智慧巡查设备运行状态、识别性能考核等；
- (2) 巡查报告：巡查单位应定期汇编巡查报告，报告需对车行道、人行道、边坡挡墙等道路设施巡查病害情况进行盘点分析，供管理单位养护决策用。

## 第四条 服务时间

1、本协议服务期限为一年，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即2024年2月4日至2025年2月3日。

2、本项目属于长期服务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年（2026年12月31日止）。按照“招一管三”的方式进行招标，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为本次招标的中标服务期限，第一年服务期满，甲方将根据乙方的履约情况确定是否续约。续签合同时，每年度的合同总价不超过有关部门下达的当年资金计划。

3. 履约考核督查管理：甲方或交通主管部门将在本合同履约过程中进行履约考核督查管理，甲方将乙方的履约情况作为是否续约重要考量因素，作为后续招标的重要评分项目。

4. 甲方有权因上级部门政策调整、机构职能调整、客观形势变化、公共利益需要等原因终止本协议及本协议项下的所有合同或者调整合同主体或者调整合同项目范围、合同计价标准或内容，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因此提出索赔或补偿要求。

5. 甲方有权因政策等原因调整中标项目范围或内容，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因此提出索赔或补偿要求。

##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 （一）费用计取

1. 第一年合同总价：技术咨询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捌拾万零捌佰元整，（小写）11,800,800.00元（其中，巡查部分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玖万零肆佰元整，（小写）5,790,400.00元；小修设计部分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肆万壹仟陆佰元整（小写）2,041,600.00元；其他技术咨询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陆万捌仟捌佰元整，（小写）3,968,800.00元），下浮率为：12%。

备注：2024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术咨询1标项目招标工作由设施处统筹招标，招标文件约定本项目交易服务费由中标人以招标人名义代为缴纳。本项目交易服务费由辖区管理局对

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盖章）



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李波（签名）

签署日期：2024年2月4日

乙方一：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刘勇利（签名）

签署日期：2024年2月4日

乙方二（联合体成员）：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武艳辉（签名）

签署日期：2024年2月4日

## 关于申请变更福田区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全过程 技术咨询服务项目项目负责人的函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我公司自福田区道路设施养护项目技术咨询中标以来，在贵局协调与帮助下，积极组织人员开展道路设施养护项目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我司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王忠利已于2024年2月27日离职，为保证继续为贵局提供优质的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全过程技术咨询服，现特向贵局申请变更项目负责人。变更后项目负责人为但远航，身份证号：500108198905285110，学历：硕士研究生，职称：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注册执业资格：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工程、机电工程），具有丰富的道路日常养护技术咨询工作经验。

请贵局予以支持。

特此函达，盼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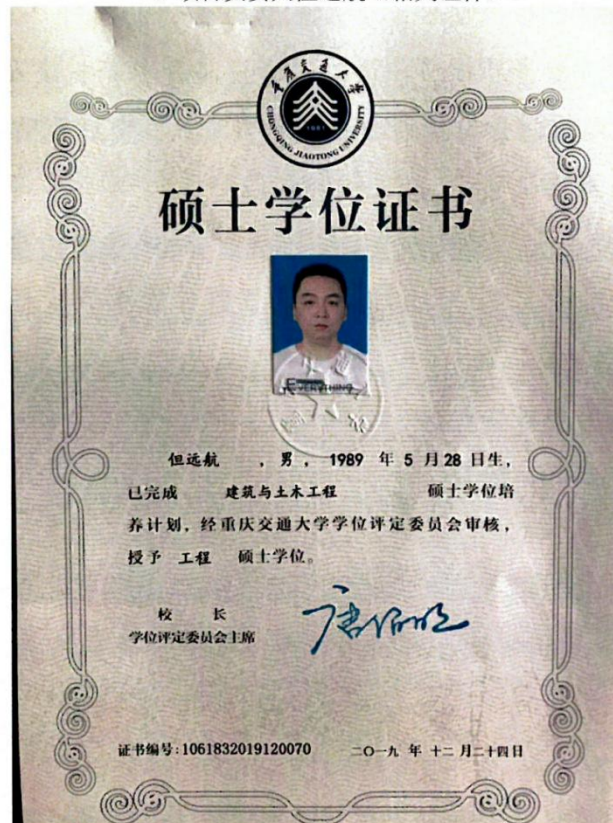
（联系人：杜添；联系电话：18280090435）

附件

人员变更名单

序号	岗位名称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书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王忠利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工程、机电工程）	变更前
2	项目负责人	但远航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工程、机电工程）	变更后

一、项目负责人但远航（相关证件）



# 重庆市高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 名：但远航

性 别：男

身份证号：500108198905285110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道路工程

评审组织：重庆市工程技术中小企业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时间：2021年12月16日

审批机关：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批准文号：渝职改办〔2022〕24号

批准时间：2022年01月25日

编 号：202202368300

查询网址：<http://gfw.rlsbj.cq.gov.cn/cqzyjsrcw/positional-portal-web/certquery/index>

备 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00614917



160

注册号 44024809  
姓名 但远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 年 05 月 28 日

注册专业

1. 市政公用工程
2. 机电安装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 年 07 月 06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07 日

4、2024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术咨询1标(福田标)(2025年)

工程编号：深交福田局2024年0168号

合同编号：\_\_\_\_\_

2024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  
全过程技术咨询1标(福田标)  
服务合同(2025年)

项目名称：2024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  
术咨询1标(福田标)

项目地点：深圳市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咨询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

#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全过程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单位负责人： 李波  
项目联系人： 田焱、陈丽  
联系方式： 83707377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街5号  
电 话： / 传真： /  
电子信箱： /

咨询人（乙方一）：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 0300 8922 2089 2R  
法定代表人： 谢勇利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 A244015943  
项目联系人： 但远航  
联系方式： 18523074528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电 话： 0755-25193008 传真： 0755-28180568  
电子信箱： /

咨询人（乙方二）：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 0300 3120 3308 XX  
法定代表人： 陈宁

#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全过程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咨询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4 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术咨询 1 标（福田标） 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本项目概述及技术咨询服务范围

1、项目名称：2024 年新一轮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全过程技术咨询 1 标（福田标）

2、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项目技术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辖区范围内的道路（含城市道路和公路）设施独立巡查，路产路权保护巡查，每日对路政许可施工点不低于一次许可巡查，发现超范围占道、涉路施工围挡及信息公示不规范等问题，及时通知责任单位整改并上报巡检情况；发现道路偷挖、违规侵占、超期超范围占挖等路政违法行为，及时制止违法行为并上报违法信息，现场固定违法证据，防止违法行为扩大，直至移交执法部门查办。完成道路、桥梁、隧道小修工程、道路挖掘修复工程设计，并协助日常养护过程管理。同时提供养护项目维修计划及专业实施方案制定，并协助开展道路挖掘修复面积核算、日常养护作业验收、履约考核等工作，为养护管理部门提供技术支持及全过程技术管家式服务。

本次招标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 1 年 1 签，每年的咨询合同期限满后，甲方可根据乙方前一年的合同履行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续签合同。

## 第二条 服务内容

1、技术咨询服务：

(1) 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及技术管家服务，结合辖区内道路设施特点编制养护年度计划。

(2) 开展技术巡查，针对设计不规范、设置不合理的道路设施问题提出处置建议，制定专项技术方案。

(3) 负责小修设计，出具的方案须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工程量、平面图、病害处置通用图等内容。

(4) 协助甲方建立完整的道路、边坡挡墙、桥梁、隧道、地下通道等道路设施技术档案。

(5) 负责养护项目现场监督管理，按标准、规范、规程相关规定对养护项目进行旁站。

(6) 协助甲方对养护作业进行验收、履约考核等。

具体内容包含如下：

### 1.1 小修设计工作内容

- (1) 工程勘察（如有）；
- (2) 工程方案设计（如有）；
- (3) 初步设计及初步设计概算（如有）；
- (4) 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无养护合同单价时）；
- (5) 提供变更设计等相关后续服务；
- (6) 各项图纸绘制；

### 1.2 技术咨询内容

- (1) 协助编制年度养护计划
- (2) 协助编制小修工作计划
- (3) 编制小范围或慢行系统景观提升工作方案
- (4) 小修工程和抢修工程计量
- (5) 养护工程项目建议书编制（如有）；
- (6) 养护工作相关的必要的专题研究、技术论证工作；
- (7) 甲方委托的与小修设计工作有关的其它技术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设计、涉铁设计，防洪、环评、水保、地灾等各类评估报告，既有设施检测报告及设计所需要的其它专题研究等）；
- (8) 协助完成养护相关的各项审批、备案手续；

### 1.3 养护监督管理内容

- (1) 对道路设施日常养护项目在质量、建设工期、建设资金使用和安全文明施工等施工阶段和工程保修阶段实施监督与管理；
- (2) 审核养护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
- (3) 督促、检查养护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协调甲方和养护单位之间的关系；
- (4) 审核养护单位或甲方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数量及质量；
- (5) 控制工程进度、质量和投资，督促、检查养护单位落实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 (6) 组织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签发工程付款凭证；
- (7) 负责施工现场签证；
- (8) 督促养护单位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 (9) 组织甲方和工程养护单位进行工程竣工初步验收；
- (10) 督促建设工程办理竣工验收及其备案手续；
- (11) 参加工程验收，审查工程结算。

年度巡查；

- (7) 路政类问题、综合案件专项巡查；
- (8) 重要活动保障等；
- (9) 甲方要求的其他专项巡查。

### 3.5 工作成果

- (1) 日常巡查数据上报：巡查单位应按管理要求与管理平台做数据对接，数据能达到监督考核与《深圳市道路设施智慧巡查技术指引》要求，包含但不限于智慧巡查设备运行状态、识别性能考核等；
- (2) 巡查报告：巡查单位应定期汇编巡查报告，报告需对车行道、人行道、边坡挡墙等道路设施巡查病害情况进行盘点分析，供管理单位养护决策用。

## 第四条 服务时间

- 1、本协议服务期限为一年，合同期限1年，即2025年2月4日至2026年2月3日。
- 2、~~本项目属于长期服务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年（2026年12月31日止）。按照“招一管三”的方式进行招标，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为本次招标的中标服务期限，第一年服务期满，甲方将根据乙方的履约情况确定是否续约。续签合同时，每年度的合同总价不超过不超过甲方当年获批的预算金额。~~
3. 履约考核督查管理：甲方或交通主管部门将在本合同履约过程中进行履约考核督查管理，甲方将乙方的履约情况作为是否续约重要考量因素，作为后续招标的重要评分项目。
4. 甲方有权因上级部门政策调整、机构职能调整、客观形势变化、公共利益需要等原因终止本协议及本协议项下的所有合同或者调整合同主体或者调整合同项目范围、合同计价标准或内容，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因此提出索赔或补偿要求。
5. 甲方有权因政策等原因调整中标项目范围或内容，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因此提出索赔或补偿要求。

##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 (一) 费用计取

1. 第二年合同总价：技术咨询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壹拾伍万柒仟零柒拾柒元肆角柒分，（小写）7157077.47元（其中，巡查部分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伍拾叁元肆角柒分，（小写）3791253.47元；小修设计部分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肆万叁仟贰佰玖拾陆元整（小写）1143296.00元；其他技术咨询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贰万贰仟伍佰贰拾捌元整，（小写）2222528.00元），下浮率为：12%。

### 2. 计费原则

#### (1) 小修设计部分

按实际完成的小修工程设计项目数量计算（具体的小修工程（含挖掘修复工程）设计项目以甲方

施工点每次 100 元/处的违约金。对因巡查过失导致重大负面舆情影响的，每次处 1 万元的违约金。

(9) 乙方未履行路产路权保护职责，未及时发现违法占道施工行为，未及时上报违法占道信息的，低于违法发现及时率的，按每个违法案件处 5000 元/处的违约金。对不及时制止违法行为或不固化违法证据、随意扩大违法状态、未按要求移交执法部门查处违法行为的，每处 1000 元的违约金。

经甲方要求三个月内限期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将处以 10 万元/处的违约金；6 个月内仍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解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部分或全部的项目。

#### 43、负面清单制度

纳入“负面清单”的人员，各养护企业不得录用，并禁止此类人员从事与我市道路设施养护相关工作。

#### 44、其他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病害类型、巡查规则要求进行病害分类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 万的违约金；乙方未按巡查频次要求开展巡查工作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 万/次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进行应急巡查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 万的违约金，因此导致严重后果发生的，处以 5 万的违约金。

(3)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故意不将道路巡查发现的全量病害，上传至智慧管养平台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 万的违约金，因此导致严重后果发生的，处以 5 万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按时提交数据报告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 万/次的违约金，并可按超时提交时长增加处罚金额。

(6) 乙方巡查员未按合同要求持证上岗的，甲方单位有权对乙方处以 1 万/人\*月的违约金。

(7)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进行边坡攀爬检查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2 万/座的违约金。

(8)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按合同要求完成智慧巡查工作准备，未按要求进行车行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边坡等智慧巡查作业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5 万的违约金；乙方使用的智慧巡查设备算法识别能力和检测精度不满足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0 万/次的违约金。

(9) 乙方智慧巡查识别病害事件信息和巡查过程信息，不满足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智慧管养平台”统一平台接口要求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0 万的违约金，第二次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应更换技术方案进行整改，三个月内限期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部分或全部的项目。

(10) 乙方未对高频巡查重复病害进行单次病害去重（单次病害去重率应优于 95%）与二次发现上报（二次发现上报去重率应优于 80%）处置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 万/次的违约金。

(11)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进行道路设施全覆盖式巡查，导致事故和负面影响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5~10 万的违约金。

(12) 乙方开展的道路专项巡查工作的未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1~5 万的违约金。

#### 第十条 联系人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但远航为乙方

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按合同分工负责履行各自工作内容并承担相应责任；
2. 负责汇总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出现的问题、存在的争议等，提请各单位按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加以解决。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者联系方式，应及时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方式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包括战争、恐怖活动、动乱、瘟疫、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地震、洪涝和其他自然灾害。

2. 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出现，

(1) 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或者按照甲方的指令采取措施，尽可能降低不可抗力带来的不利影响和损失，并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若灾害呈间歇形式发生，应每隔三天向甲方报告。情况紧急，甲方基于公共利益考虑，有权要求乙方提高报告的频率和次数。

(2) 甲方应对灾情处理提供必须条件。

#### **第十二条 合同履行、撤销与不安抗辩**

1. 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任何一方在合同签订过程中存在欺诈、胁迫或者暴力威胁的情形的，另一方可以撤销本合同并有权要求对方赔偿全部损失。

2. 任何一方在履行中发现或者有证据表明对方已经、正在或将要违约，可以中止履行本合同，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如对方及时改正或提供适当担保的，经中止履行的一方同意后可以恢复履行。若对方继续不履行、履行不当或者其他违反本合同行为的，中止履行的一方可以解除本合同、没收对方的履约担保金，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合同中止履行后，如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改正违约行为或未恢复履行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中止履行的一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3. 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机构改革、规划调整、经济危机、公共卫生事件等不可预见的情况，明显增加合同履行负担，导致合同一方合同义务的履行比订立合同时合理预期的更加艰难，且合同一方无法合理地避免或克服的，合同一方有权要求与合同另一方按照风险共担的原则，协商调整合同约定。双方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终止本合同，且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三条 过失追究**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对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违约责任或义务的放弃。

任何一方放弃针对对方的任何权利，或放弃追究对方的任何过失，不应视为对任何其他权利或追究任何其他过失的放弃。

甲方：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盖章)



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 [Signature] (签名)

签署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乙方一：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Signature]

签署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乙方二（联合体成员）：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Signature]

签署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

### 三、企业业绩情况

#### 企业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位于龙华区观湖街道。县中规划海神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20米，双回4车道，全长约556米。规划新腾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次十道，道路红线宽30米，双同4车道，全长约516米。规划新怡街西起五和大道，东至规划新腾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21米，双向2车道，全长约460米。本工程估算总投资约15956.41万元。	369.66238(监理费用 254.162276万元)	2025.2.7	深圳市龙华区
2	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	项目位于民治街道北站片区，包含跨百通街和跨玉龙路两座连廊。其中，跨百通街连廊连接16-01地块超核绿芯项目二层和16-09商业地块建筑二层，连廊长度约51米，宽10-58米，政府投资建设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的连廊长度约25米，宽10-12米；跨玉龙路连廊连接16-09商业地块建筑二层和20-04住宅地块建筑二层，并通	251.982339(监理费用 72.798182万元)	2024.12.17	深圳市龙华区

		<p>过梯道连接 20-03 地块规划公园(南园公园二期)，连廊长度约 80 米，宽 9 米，政府投资建设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的连廊长度约 64 米，宽 9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桥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3993.95 万元，其中建安费 3200.96 万元。</p>			
3	<p>龙岗管理局 2023 年中大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p>	<p>本项目为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坂李大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等 4 个大中修工程。工程建设内容为:1. 边坡整治包括边坡清表，边坡采用支护锚杆格构梁加固，增设边坡检修道和护栏，增加截、排水沟排水系统，绿化挂网及交通疏解等;2. 道路维修包括现状路面及路基破损病害修复，拆除路面及重新沥青摊铺罩面，重新增设路面标线及交通疏解等。项目总投资 3256.73 万元。</p>	66.101	2023.12.11	深圳市龙岗区
4	<p>坪山区绿道 2 号线提升工程监理</p>	<p>本项目位于马峦街道，自坪山老围村至盐田，总长度 5.42 公里，道路宽度 2-4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危险边坡治理及绿化、</p>	45.18	2023.7.21	深圳市坪山区

		景观提升工程等。工程总投资2469.19万元。			
5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道路全长为874m，范围为聚龙南路与兰田路交叉口至南中学堂环岛处。项目投资估算金额:959.5万元。	46.8455（监理费22.24万元）	2023.8.29	深圳市坪山区

1、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编号：SZ202409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5]工程咨询-5

##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

合同名称：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  
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

2025 年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海神路、新腾路、新怡街新建工程位于龙华区观湖街道。其中规划海神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0 米，双向 4 车道，全长约 556 米。规划新腾路南起观辅路，北至观平路，为新建城市次干道，道路红线宽 30 米，双向 4 车道，全长约 516 米。规划新怡街西起五和大道，东至规划新腾路，为新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 21 米，双向 2 车道，全长约 460 米。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岩土工程、绿化工程及管线迁改工程等。  
本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15956.41 万元（不计征地拆迁补偿费用），其中工程建设费约

13053.59 万元（规划海神路建设费为 2995.21 万元，规划新腾路建设费为 6939.42 万元，规划新怡街建设费为 3118.96 万元）。

4. 建设内容：本次招标内容为项目咨询与工程监理一体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项目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工作。

（2）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3）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

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电力迁改公变部分）。

(4)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

(5)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工程投资额：项目总投资暂估约 15956.41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 其他：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 项目策划阶段
- 可行性研究阶段
- 工程规划阶段
- 勘察与设计阶段
- 招标与采购阶段
-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 运营管理阶段
- 其他：  /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如有），详见以下勾选项。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报批报建管理
- 设计管理
-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 进度管理
- 投资管理
- 工程技术管理

- 工程结（决）算管理
- 档案与信息管理的
- BIM管理
-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 现场施工管理
-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 其他：\_\_\_\_\_ / \_\_\_\_\_。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 专业咨询服务：

- 项目建议书编制
-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规划咨询
- 设计任务书编制
- 环境影响评估
- 节能评估
- 交通评估
- 其他工作：\_\_\_\_\_ / \_\_\_\_\_。

####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共同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号：20201002044000000334，联系电话：13828863336，电子邮箱：11920791@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唐伟，身份证号码：460100196601160316，联系电话：18123855670，电子邮箱：tw@gzitsi.com.cn，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姓名：谢贞明，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联系电话：13713743876，电子邮箱：361805220@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但远航，身份证号码：500108198905285110，注册证书号：00614917，联系电话：18523074528，电子邮箱：349069123@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如实填写）\_\_\_\_\_。

##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玖万陆仟陆佰贰拾叁元捌角(¥：3696623.8)。包括：

- 项目管理服务费：955001.04元，中标下浮率：20%；
- 工程监理服务费：2541622.76元，中标下浮率：11%；
-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元，中标下浮率：\_\_\_\_\_%；
- 暂列金：200000.00元，其中奖金：\_\_\_\_\_元
- 其他：\_\_\_\_\_。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甲方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结决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结决算完成。本工程计划开竣工日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_\_\_\_\_。

##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_02\_月\_07\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3栋4楼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边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1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及送履约评价结果）：18028717605

电 话：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

电子信箱：

传 真：/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 号：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0039290303005303809



## 2、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

工程编号：SZ202422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4]工程咨询-14

#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

合同名称：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全过程  
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主体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 项目位于民治街道北站片区,包含跨百通街和跨玉龙路两座连廊。其中,跨百通街连廊连接 16-01 地块超核绿芯项目二层和 16-09 商业地块建筑二层,连廊长度约 51 米,宽 10-58 米,政府投资建设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的连廊长度约 25 米,宽 10-12 米;跨玉龙路连廊连接 16-09 商业地块建筑二层和 20-04 住宅地块建筑二层,并通过梯道连接 20-03 地块规划公园(南园公园二期),连廊长度约 80 米,宽 9 米,政府投资建设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的连廊长度约 64 米,宽 9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桥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3993.95 万元,其中建安费 3200.96 万元。

4. 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桥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

5.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投资暂估约 3993.95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 资金性质: 政府投资 100% 国有资金\_\_\_\_% 其他\_\_\_\_%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 项目策划阶段
- 可行性研究阶段
- 工程规划阶段

- 勘察与设计阶段
- 招标与采购阶段
-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 运营管理阶段
- 其他： /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如有），详见以下勾选项。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报批报建管理
- 设计管理
-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 进度管理
- 投资管理
- 工程技术管理
- 工程结（决）算管理
- 档案与信息管理
- BIM管理
-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 现场施工管理
-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其他：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信息管理（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公变电部分管线迁改工程）。

3. 工程设计：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全过程设计：包含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BIM技术应用及相关工作。协助业主进行全程可视化交流服务，重点难点节点展示及深化设计复核等工作，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最终工作内容以招标文件和设计合同为准。

其中绿色建筑内容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二星级以上（含二星级）或深圳市银级以上（含

电子邮箱: 390567850@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2;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肖锦江, 身份证号码: 440111197903313314, 注册证书号: 44013752, 联系电话: 18925159195, 电子邮箱: /,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1。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 (如实填写) \_\_\_\_\_。

##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伍拾壹万玖仟捌佰贰拾叁元叁角玖分(¥: 2519823.39 元)。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 371100.8 元, 中标下浮率: / %;

工程监理服务费: 727981.82 元, 中标下浮率: 10 %;

工程设计服务费: 1420740.77 元, 中标下浮率: 10 %; 其中可行性研究费用 8.991288 万元(已下浮), 基本设计费 108.740460 万元(已下浮), 竣工图编制费 8.699237 万元(已下浮), BIM 技术应用费 15.643092 万元(已下浮)。

专业咨询服务费: \_\_\_\_\_ 元, 中标下浮率: \_\_\_\_\_ %;

暂列金: \_\_\_\_\_ 元, 其中奖金: \_\_\_\_\_ 元

其他: \_\_\_\_\_。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甲方确认的结果为准, 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 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 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 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结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结算完成。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工程设计服务期: 设计工期 120 日历天(各阶段具体开始时间以招标人正式发出要求为准)。

4. 专业咨询服务期: \_\_\_\_\_。

##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

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17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3栋4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93409E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巍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13590412957

委托代理人：江星星

电话：18938021292

传真：/

电子信箱：jiangxingxing@crland.com.cn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44250100003400003179-0001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  
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  
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1

邮政编码：518110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  
评价结果）：18028717605

委托代理人：∕

电 话：2519308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 号：758857936213

附件二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

标段编号：2409-440309-04-01-925704001001

标段名称：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251.982339万元

中标工期（天）：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10-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2-09
---	---

查验码：JY2024112646367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zzy.com/jyfw/zbtz.html>

## 附件五 联合体投标协议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跨百通街连廊与跨玉龙路连廊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主体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承担工作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项目管理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联合体成员 1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工作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公变电部分管线迁改工程）。工程设计：包含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BIM 技术应用及相关工作。协助业主进行全程可视化交流服务，重点难点节点展示及深化设计复核等工作，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最终工作内容以招标文件和设计合同为准。专项工程技术咨询：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项目工程监理、设计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工程监理、工程设计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  
监理服务项目监理合同**

委托人（甲方）：\_\_\_\_\_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_\_\_\_\_

负责人：\_\_\_\_\_吴泽森\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李泽彬、李旺\_\_\_\_\_

联系方式：\_\_\_\_\_28922699、28922616\_\_\_\_\_

通讯地址：\_\_\_\_\_深圳市龙岗区建设路龙岗交通运输局 1 号楼\_\_\_\_\_

电 话：\_\_\_\_\_0755-28922895\_\_\_\_\_ 传真：\_\_\_\_\_0755-28922823\_\_\_\_\_

电子信箱：\_\_\_\_\_1039479982@qq.com\_\_\_\_\_

监理人（乙方）：\_\_\_\_\_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谢勇利\_\_\_\_\_

资质等级：\_\_\_\_\_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_\_\_\_\_

证书编号：\_\_\_\_\_E244066678\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张利明\_\_\_\_\_

联系方式：\_\_\_\_\_18974750176\_\_\_\_\_

通讯地址：\_\_\_\_\_深圳市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  
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_\_\_\_\_

电 话：\_\_\_\_\_0755- 25193098\_\_\_\_\_ 传真：\_\_\_\_\_0755- 28180568\_\_\_\_\_

电子信箱：\_\_\_\_\_master@ctdri.com\_\_\_\_\_

# 工程监理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

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通过自行采购的方式确定乙方为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的监理服务中标人，根据监理服务项目范围，现将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项目监理任务委托给乙方实施，为明确权利与义务，遵守平等、自觉、公平、诚信原则，就此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如下：

## 第一条 工程概述及监理服务范围

### （一）工程概述

1. 工程名称：龙岗管理局 2023 年大中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等 4 个大中修工程。工程建设内容为：1. 边坡整治包括边坡清表，边坡采用支护锚杆格构梁加固，增设边坡检修道和护栏，增加截、排水沟排水系统，绿化挂网及交通疏解等；2. 道路维修包括现状路面及路基破损病害修复，拆除路面及重新沥青摊铺罩面，重新增设路面标线及交通疏解等。

4. 工程监理服务费预算 94.43 万元，其中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772.65 万元，建安工程费 611.31 万元，工程监理费 20.36 万元；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887.95 万元，建安工程费 714.80 万元，工程监理费 23.30 万元，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904.07 万元，建安工程费 765.6654 万元，工程监理费 24.71 万元，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计划总投资 962.06 万元，建安工程费 808.9446 万元，工程监理费 26.06 万元。

### （二）工程监理范围及监理服务阶段

1.经双方协商,委托人委托监理人对承包单位在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与协调、风险管理、现场安全及文明管理等方面,代表甲方对本工程施工阶段和工程保修阶段实施监督与管理。对本工程下列阶段实行监理:

建设前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前期阶段、施工阶段、工程保修阶段

其他: \_\_\_\_\_ / \_\_\_\_\_

2.本项目工作内容为开展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坂李大道K2+600~K2+800右侧边坡整治工程、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复整治工程、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项目全过程的工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以项目需求为准)。

工程监理服务包括道路设施养护工程施工阶段监理和保修阶段监理两个部分,具体包括:

2.1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7天前报甲方。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2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甲方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2.3参加由甲方主持的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2.4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2.5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2.6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員的配备情况;

2.7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2.8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若有);

2.9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2.10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2.11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2.12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查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2.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 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 并报甲方审核、批准;

2.14 在巡视、旁站和检查、验收过程中, 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 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甲方;

2.15 经甲方同意, 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2.16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2.17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2.18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 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协议争议等事项;

2.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 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20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2.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中有关工程变更部分的工程数量, 并报甲方;

2.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甲方;

2.23 其他与工程监理服务相关的工作及其他一切事务。

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但至少应提前 7 天通知乙方, 并对乙方已完成工作进行核实; 对甲方提出的与本工程有关但本项目服务范围未列明的工作内容,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异议, 甲方仍要求乙方执行的, 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 予以无条件执行, 所发生的费用, 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乙方未提出异议的, 相关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 **第二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2 工程监理合同协议书。

2.3 本合同书专用条件。

2.4 招标文件及附件。

2.5 投标文件及附件。

2.6 监理服务通用条件。

2.7 监理委托函或中标通知书。

本工程为交通公用设施养护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取 1.0，工程复杂程度较复杂（II级）调整系数取 1.0，高程调整系数取 1.0。

4.1.2.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 5% 计取。

4.1.3. 监理费包括税金等乙方完成本招标项目施工监理所有工作、提供全套文件、后续服务等全部费用和一切明示及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除协议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1.4. 在协议实施期间，取费标准或计算方式均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调整；中标的下浮比例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4.1.6 监理服务费

龙岗管理局 2023 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中标合同价为 661,010.00 元，其中横东岭路变电站旁右侧边坡整治工程监理费 142,520.00 元；坂李大道 K2+600~K2+800 右侧边坡整治工程监理费 163,100.00 元，深峰路及普安路道路修整工程监理费 172,970.00 元，盐龙大道沥青路面维修整治工程监理 182,420.00 元。

4.1.7 本合同监理服务费为暂定价 66.1010 万元（人民币：陆拾陆万壹仟零壹拾元整），项目监理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审核部门的造价咨询机构审定价为准，以审定的工程建安结算价为基数计取，但不得超过政府有关部门下达的计划金额或预算批复金额，且不得超过合同价。

前述合同价包括施工阶段监理费及保修阶段监理费。

#### 4.2 监理酬金的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四个项目分别支付各工程项目监理费金额的 30%（预付款）。

2. 具体四个工程项目分开独立支付，每月按各项目施工进度 80% 支付施工监理服务费，最高支付至各项目监理费金额的 80%。

3. 具体四个工程项目独立竣工验收并结算。各具体工程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且结算经政府审计部门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或甲方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部门审定后，支付至各项目审定监理费结算价款的 100%（支付最后一笔结算费用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结算价款 3% 的质保金银行保函原件，保函保证期限与保修期限一致），质保金银行保函作为保留金在保修期满后退回（不计利息）。费

6. 凡因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 合同未尽事宜及考核评价情况，可参考项目招标文件。

## 第十二条 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份数：贰份，其中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

合同副本份数：拾份，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肆份，市交通运输局备案贰份。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龙岗管理局 (公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  
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 (公章)



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市  
分行水贝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758857936213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12月 1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 自行采购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在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组织的【龙岗管理局2023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自行采购招标中，按照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自行采购的定标原则，贵公司成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项目名称	采购金额	成交金额
XQBH20231200001	龙岗管理局2023年中修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944,300.00	¥661,010.00

成交金额：陆拾陆万壹仟零壹拾元整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李泽彬，电话：13590159212），在本通知书发出后尽快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有弄虚作假，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4、坪山区绿道 2 号线提升工程监理

合同编号：PSCG20230366-SZ110

# 坪山区绿道 2 号线提升工程 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区绿道 2 号线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监 理 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2023年

## 坪山区绿道2号线提升工程监理合同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695597658H

法定代表人：吴仲兵

代建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788X3

法定代表人：揭选松

监理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鉴于：

1、监理人明确知悉代建监管人已将坪山区绿道2号线提升工程（下称“本项目”）委托给代建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与代建人签订了《坪山区绿道2号线提升工程全过程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20215-YL073，以下简称“代建合同”），监理人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接受代建人采购（招标）文件和代建工程监理技术要求的全部内容，代建人基于代建合同的约定及采购（招标）结果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3、代建人、监理人同意本合同涉及监理人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含监理人应向代建人支付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均由代建监管人在进度款审批、支付中进行扣除。

基于上述情况，代建监管人、代建人、监理人三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就代建人委托监理人为下述工程项目提供监理服务的相关事宜，经友好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委托事项及工程概况

代建人委托监理人为下述工程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工程名称：坪山区绿道2号线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马峦街道，自坪山老围村至盐田，总长度5.42公里，道路宽度2-4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危险边坡治理及绿化、景观提升工程等。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工程投资额：2469.19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第二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 本合同附件；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8)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代建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监理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本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7月20日

本合同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④施工准备阶段：自 2023 年 7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止，共 271 日历天；

⑤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7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止，共 271 日历天，其中竣工初验要求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要求在 2024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该工期为暂定时间，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⑥保修阶段：自 2024 年 4 月 16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⑦设备监造：自 2024 年 4 月 16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⑧其他服务：自 2024 年 4 月 16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第二条 酬金计取

### 11、支付监理费

监理酬金总额按以下方式计取，相关原则如下：

#### （1）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 ①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按工程概算批复的建安工程费用分档定额计费；若签订合同时无批复概算，则以计划立项的总投资额作为计费额。本工程监理酬金计费额为 2469.19 万元。

##### ②监理酬金基准价

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规定，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

监理酬金基准价 = 施工监理酬金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高度调整系数 = 58.750188 万元

##### ③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施工阶段的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 -26.76012 %。

##### ④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  
43.02857万元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工程监理及其相关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自备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保险、税费和利润等全部费用,除非上述费用在合同中另有说明。代建人仅向监理人提供临时办公用房,除此之外的其它设施均由监理人自行负责,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监理酬金的合同价和结算价均按工程概算批复的建安工程费用为计费额计算的监理酬金做为控制上限。结算时,以批复的工程概算建安工程费用为计费额,根据①-④所述原则重新计算,结算金额不超过项目概算批复的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以代建监管人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计,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2) 保修阶段监理酬金

保修阶段监理酬金为2.15143万元。

12、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

(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方式:

①预付款的支付: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②期中付款(按以下选定的一种方式执行):

■第一种:每季度支付上一季度监理费,期中付款监理酬金金额=代建监管人批复的上一季度工程施工产值总额×监理合同计费费率×80%,期中付款包括监理基本酬金和监理绩效酬金。监理基本酬金=期中付款监理酬金×70%,监理绩效酬金=期中付款监理酬金×30%。累计支付至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85%时暂停支付。

□第二种:每季度支付上一季度监理费,期中付款额=(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预付款)÷(施工阶段监理期限持续时间÷90)×80%=【】万元。期中付款包括监理基本酬金和监理绩效酬金。监理基本酬金=期中付款监理酬金×70%,

5、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合同编号: YHSG-2023-0001  
主办人: \_\_\_\_\_ 日期: \_\_\_\_\_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合同备案章

合同编号(甲方): \_\_\_\_\_  
合同编号(乙方): \_\_\_\_\_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项目类型: 全过程咨询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8.29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 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_\_\_\_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_\_\_\_

法定代表人：\_\_\_\_李森\_\_\_\_

项目联系人：\_\_\_\_温华立\_\_\_\_

通讯地址：\_\_\_\_深圳市龙岗区深汕路 618 号\_\_\_\_

电 话：\_\_\_\_传 真：\_\_\_\_

受托人（乙方）：\_\_\_\_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_\_\_\_

法定代表人：\_\_\_\_谢勇利\_\_\_\_

资质等级：\_\_\_\_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_\_\_\_

证书编号：\_\_\_\_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资质（A244015940）、市政公用工程\_\_\_\_

\_\_\_\_监理甲级资质（E244066678）\_\_\_\_

项目联系人：\_\_\_\_应聘\_\_\_\_

通讯地址：\_\_\_\_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 号公路大厦\_\_\_\_

电 话：\_\_\_\_13510296771\_\_\_\_传 真：\_\_\_\_

电子信箱：\_\_\_\_

2024.10.25

## 第一部分 协议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2.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项目规模：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道路全长为 874m，范围为聚龙南路与兰田路交叉路口至南中学堂环岛处。

4. 项目投资估算金额：959.5 万元。

5.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

###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为：

前期咨询和施工图设计、工程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1. 项目目标：完成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的前期咨询和施工图设计、工程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人委托的其他专业咨询服务，确保在 2023 年内按照

计划完成兰田路慢行系统整治工程的大中修施工，保障提供兰田路高效、安全的交通运行环境。

验收目标：施工图设计、工程监理（质量、安全、施工、投资、环保等）、全过程造价咨询等文件通过招标方审核，月度及年施工图设计、工程监理（质量、安全、施工、投资、环保等）、全过程造价咨询等文件通过招标方审核，月度及年终考核达到招标方要求。最终考核达到招标方要求。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施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开始始计至项目竣工验收并结算。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 五、服务费用

本项目下浮率为/%，合同总价为包干总价，即人民币(¥ 468,455.00)人

民币肆拾陆万捌仟肆佰伍拾伍元整（含税价）。其中：

1. 前期咨询和施工图设计费用：（¥ 169,955.00）人民币壹拾陆万玖仟玖佰伍拾伍元整；

2. 工程监理费用：（¥ 222,400.00）人民币贰拾贰万贰仟肆佰元整；

3.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 76,100.00）人民币柒万陆仟壹佰元整；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  
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  
工程）20201002044000000334，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  
第090205100318号，联系电话：18028717506。

前期咨询项目负责人：谢永毅，身份证号码：440982198402081432，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工程副高、  
2203001079000，联系电话：15889621551。

工程设计项目负责人：谢永毅，身份证号码：440982198402081432，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工程副  
高、2203001079000，联系电话：15889621551。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谢贞明，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造】  
11224400014558，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650号，联系电话：13713743876。

总监理工程师：肖锦江，身份证号码：440111197903313314，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监理工程师 00383286，职称、证书号：  
城市轨道交通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字第1801001013148号，联系  
电话：18925159195。

(本页为合同盖章页，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受托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